

# 集成电路学院 2025 年专项博士生招生

## 考生材料审查通过名单

根据《南京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及《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 2025 年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制”招生选拔实施细则》《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 2025 年卓越工程师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“申请-考核制”招生选拔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院对相关专项博士研究生申请者提供的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将通过材料评审的考生名单公布如下：

序号	专项名称	报考专业	报名号	姓名
1	卓越工程师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	140100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	1028406362	卢俊雄
2	卓越工程师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	140100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	1028406353	张栩豪
3	苏州实验室专项	085400 电子信息	1028406374	张璇
4	苏州实验室专项	085400 电子信息	1028406360	纪子旭

### 注意事项：

1. 请考生仔细阅读《南京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及我院相关专项招生选拔实施细则，核对自已是否符合报考条件，不符合报考条件者，所有考试成绩无效。考生提供的报名材料须与报名系统中的信息一致，并且均应真实、准确，如有弄虚作假情况，将取消考试资格、入学资格或学

籍，并通报考生所在单位。

2. 后续考核请考生关注学院官网及报名时预留的邮箱通知，及时查阅具体考核安排等。如有疑问，请于5月14日前发邮件至 [cyu@nju.edu.cn](mailto:cyu@nju.edu.cn)，电话：0512-68768039。

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

2025年5月12日